

用阅读走进春天

杨红苏

“东风随春归,发我枝上花。”春临大地,万物苏醒,到处呈现出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。做些什么才不辜负这春光呢?我捧起一本書,靜心地行走在字里行间。

春天,不仅是万物的复苏,也是心灵的醒悟。“春天必然曾经是这样的:从绿意内敛的山头,一把雪再也撑不住了,扑哧的一声,将冷面笑成花面……”张晓风的《春之怀古》中,春天如同温柔含羞的女子,从冬天到春天,将冷脸笑成了花面,藏了一个冬天的笑靥,此时都在春阳里暖暖地绽放。她笔下的春天是有灵性的、有情趣的、引人遐思的。春天的音容笑貌,深深烙印在了我的心灵上。原来,你对生活展开笑容,它也报你

以微笑。

与汪曾祺并称为“文坛双璧”的林斤澜,在《北国的春风》一文中写道,“仿佛冬眠惊醒,伸懒腰,动弹胳膊腿,浑身关节挨个儿格拉拉、格拉拉地松动”“麦苗在霜冰里返青了,山桃在积雪里鼓苞了”,是的,北方“春脖子”短,但它一旦到来,还是很“痛快”的,好像北方力大无穷的好汉把冬赶走了。“轰的一声,是哪里的河冰开裂吧。嘎的一声,是碗口大的病枝刮折了”——这种独特的视角,为北国的春天增添了一分粗犷之情。其实,人生的春天也不只有温情脉脉,也伴随着严冬的冷若冰霜。

张爱玲在《春天里》特别说到春天

与冬天不同。她觉得“春天带着温度,去融化冬天的路”,冬天沉重而漫长,但春天却如此温暖而欢乐。冬天里留下的创伤,一经过春,就在没有明显的征兆下,突然好了起来。的确如此,春天是一个疗愈心灵的季节,各种花草树木,用它特有的颜色和温度,给人们带来美好的感觉,消融了一个人冬天的路。

梭罗在《瓦尔登湖》一书中写道,“湖中的冰开始像蜂房那样了,我一走上去,后跟都陷进去了”“我已经听到青鸟、篱雀和红翼鸫,冰那时却还有一英尺厚”,在这样的春天里,有融化的湖水,有不同种类的鸟鸣,我读到了人与大自然的和谐相处。它不是城市里的春天,而是田野里最原汁原味的春天。这

样的春天,像是一个新生儿,一切都是那么新鲜,那么新奇,仿佛要去进行一场奇幻的冒险……

春天不只是“等闲识得东风面,万紫千红总是春”的百花争艳;也不只是“春风又绿江南岸,明月何时照我还”的思乡愁绪;更不只是“南朝四百八十寺,多少楼台烟雨中”的细雨蒙蒙。春天如书,写尽了万种风情。我在阅读中行走,找寻别样的春天。有了书的春天,便有了纸墨的香气,有了思想与情感的碰撞,有了人生的启迪和沉思,让我体验到一种别样的春天气息,感受到了丰富的人文色彩、博大的人性情怀。

在这草长莺飞的季节,我用阅读走进春天。

读书朋友圈

马全和

读书构建最美家风

提到家风,我便想起曾在山西常家大院旅游时的一副对联来,“爱鸟多栽树,惜子常读书。”这副对联的意思是,你要是喜欢鸟的话,就要多栽树,鸟便自然来;你要是心疼子女的话,就要常读书,用自己的行为感染孩子、用书籍的知识影响孩子,孩子自然也就内外兼修,养成探索知识的好习惯。

“忠厚传家久,诗书继世长。”忠厚源于何处?这种精神不但取决于一个人的性格、心地,更重要的是通过读书增长了见识以及能力,才能将忠厚举过头顶、写在心间、付诸实践。因此说,读书与家风相关,读的书越多,家风也就越好。若把家风比作一条船,那么,书就是载船的水,水涨方可船高。倘若在构建家风道路上,忽视了读书这个至关重要的因素,就可能走一条错误路径。

如果说家庭是社会的细胞,家风便是家庭的根,读书则是家风的“灵魂”。众所周知,愚昧无知是家风的“大敌”,“读史使人明智,读诗使人灵秀,数学使人周密,科学使人深刻,伦理学使人庄重,逻辑修辞之学使人善辩”,读书多的人,能够从历史与他人的“亡羊”事件补自己之“牢”,并博采众长,犹如站在巨人的肩膀上,在各种利益和矛盾中进退自如,打造良好的家风,可使家庭中人才辈出。

古人云:“欲治其国者,先齐其家;欲齐其家者,先修其身。”那么,如何修身呢?当从读书开始,对标先进,传承家风,以优良家风推动家庭成员对自身的不断提升,通过践行孝老爱亲、勤俭持家、诚信友善、吃苦耐劳、文明礼貌、与人为善、懂得感恩等可贵品质,给家人留下一笔可以代代相传的精神财富。以读书构建家风,指引我们对“恶”防微杜渐,对“善”积极作为,在潜移默化中将家风内涵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,在探索中为家风不断注入时代内涵。

著名作家梁晓声谈得通俗,打造“书香社会”,家庭是非常重要的突破口。最好的家风,一定是有读书传统的家风。古代先贤更是说得透彻:穷不读书,穷根难除;富不读书,富不长久。由此可见,家风与读书是一组命运“共同体”。

拥有读书的习惯可与优良的家风走近,拥有优良的家风可与奋发图强的精神走近,拥有奋发图强的精神可与家庭壮大、后继有人走近。或手不释卷,或畅游网络,唯有紧跟时代的节拍,握牢读书这个富民强国的有力“利器”,家庭成员人人努力拼搏、个个执着追求,方能构建最美的家风。

征稿启事

本报《读书廊》版面开设有《每期推荐》《书香为伴》《读书朋友圈》等栏目,如果您最近读了一本好书有精彩的心得,或者在读书方面有自己独到的方法和见解,请发文章至本报邮箱(jswmtl@163.com)。

要求:字数不限,观点明确。请在文末标明您的姓名、地址、邮编,并在邮件主题中注明“读书廊”收,期待您的来稿。

正是读书好时节

张浩

“春天不是读书天,夏日炎炎正好眠,过得秋来冬又到,收拾书籍度残年。”还在少年时代,明代文学家冯梦龙的这首《怕读书》,就深深刻进了我青涩的记忆里。

一直对“春天不是读书天”的说法无法释怀。为什么会这样说呢?我想,或许是春天里诱惑太多的缘故吧。正所谓春意惹人,人们怀春、思春、伤春,再加上“春眠不觉晓”的香甜,慵懒的理由足够充分了。

但一口咬定“春天不是读书天”,实在让人觉得有些许不平、不快。难道不是吗?想想看,春天,多好的季节啊!天气一天天变得温暖,万物从酣睡中苏醒过来。天蓝水清,草长莺飞,一派勃勃生机。原来黯淡、萧瑟的世界,一天天明媚、绚烂起来,成了一幅让人赏心悦目的水彩画。此时读书,身处充满生命力的美景之中,能从容地寻找到那份恬淡,从而感悟生命,品味生活,最终获得启悟,产生新的灵感。

在春天里读书,心境是纯净的。春光明媚的春日里,阳光温暖地照进书房,随手打开一本书,让春日轻柔的阳光流淌于字里行间,让吹面不寒的杨柳风肆意地翻乱书页,丝丝缕缕的花香伴着墨香混入鼻息,那是一种让人神清气爽的心醉感觉。恍然间,似已置身陶渊明明的五柳之下、杜子美的浣花溪畔,唐伯虎的桃花庵前。

在春天里读书,心情是愉快的,脑筋仿佛也会更加灵活,也最容易接受新知识。因为这时万物生发,春的气息与人的心意均生机通畅,正与作品相映衬,让缕缕书香轻松入脑入心。

在春天里读书,会有一种回归大自然的感觉,容易激发想象力,带来全新的憧憬和希望。读书之余,赏郁郁葱葱的树影,听微风拂过的轻响,时有鸟鸣如珠,一粒粒落在耳里心上;一地茸茸嫩嫩的草芽,让人心灵空阔,思接千载。

春天里,携一卷书,觅一方如毯的草地,无拘无束,坐卧随意,伴着暖融融的春光,吮吸着花草的芬芳;一边徜徉于书本的海洋,一边融入大自然景物之中,书里书外,一颗心洁白,轻松、饱满,犹如一朵新荷,将开未开。

或在绵绵春雨之时,于窗前读书,让滴滴答答的雨声从屋檐下传来,悄悄地融入正在阅读的文字之中,那文字立即字字如雨,滴入心田,那种澄明清凉的感觉,成为春读中难得的享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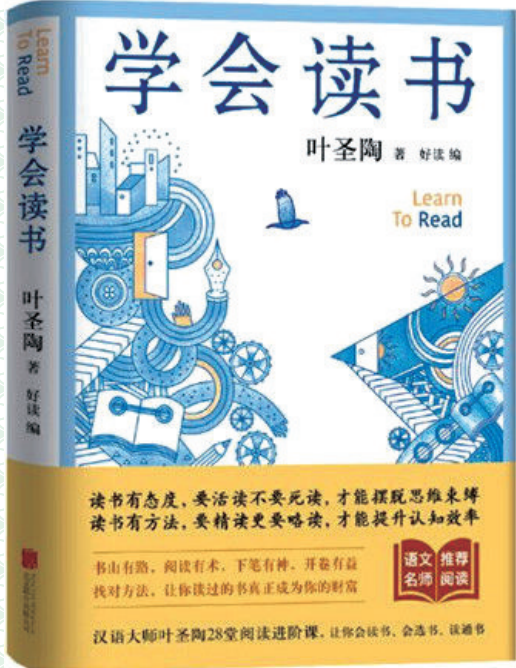
贾平凹先生曾这样写到读书的好处:“能识天地之大,能晓人生之难,有自知之明,有预料之先,不为苦而悲,不受宠而欢,寂寞时不寂寞,孤单时不孤单,所以绝权欲,弃浮华,潇洒达观”——只有读书才可以达到这种境界,还是读书好啊!

是的,人的生活不能离开书籍,我们与书的缘分故事,说也说不尽。正所谓,“布衣暖,菜根香,读书滋味长”,在“一年之计”的季节里读书,握一卷在手,与春光同行,该是何等的惬意,静好岁月莫过于此。



《学会读书》

作者:叶圣陶



读书是一门技术活儿。

如何阅读一本书?应该读些什么书?如何把书中的知识转化为能力?如何让你读过的书,变成你的财富?……不弄懂这些,只盲从“开卷有益”的高论与“为读书而读书”的迂谈,最终让自己沦为书的奴隶。

学会读书,找对方法很重要。本书汇总叶圣陶令人受用一生的读书经验,从读书态度到读书方法,从书籍选择到终身阅读,全方位、多角度地讲透有关读书的方方面面,让你真正会读书、会选书、读通书,从而提升自我,明确人生目标。

读书是个技术活儿——读叶圣陶《学会读书》

秦延安

许多人以为,能识字便会“开卷有益”,其实读书也是一门技术活儿。著名作家、教育家叶圣陶一生致力于语文教育,对读书更是有着不凡的见解,《学会读书》一书汇聚其一生的读书经验,剖析读书技巧,让读者学会读书、选书,读通书,从而提升自我。

读书能让我们长大,让世界变小。注重阅读方法,是公认的低投入高回报学习方法。但是,现实中大家读书都有三大烦恼:书太多读不过来,时间不够用得读得少,看完就忘了记不住。其实,我们和读书达人相比,差距大多不在于天赋和努力程度,而在于读书方法。只要掌握了科学高效的读书方法,便能用较短的时间掌握书中知识,从而为己所用,获得人生竞争优势。《学会读书》集叶圣陶先生的读书经验,从“读书的百万理由”“读书无小事”“学会读书”“读些什么书”四个方面,对读书态度、读书方法、书籍选择等进行了讲授,让我们掌握高效读书的方法,成为真正高效的学习者。

读书的态度不是信从“为了读书而读书”,也不能死读书、钻牛角,要活读活学,才能摆脱思维束缚,为已所用。因为,每一本书都不是“吃饱了饭没事做,写来作为消遣的”,而是“把经验和意思”进行传送的。“书是人类经验的仓库”,“阅读是吸收”,是用现实生活来检验他人的经验,将书中知识转化为自己认知世界的能力和获得财富的通道。这不仅是读书的目的,也是读书的态度。所以,我们要从阅读中发掘作者的情感,或愁苦或喜悦,或明亮或晦暗,在字里行间驱遣自己的思想与作者前行,让眼界拓宽,让情感丰富,让精神饱满,不拘泥于敬畏和惶恐,这

才是正确的阅读态度。这一种阅读态度,必然会塑造正确的人生观念,让读者“在故乡的风土里,寻回自己的根系”,“在文字的斑斑里,感受一代人的风骨”。

书山有路,阅读有术,下笔有神,开卷有益。找对方法,才能提升认知效率,让读过的书真正成为自己的财富。《学会读书》指出,读书时,要像腹中有些饥饿的人面对着甘美膳食的时候似的,饥不择食地“认真阅读”;要“驱遣我们的想象”,像听音乐一样发散思想,与作者的情感进行碰撞,读一节回想一下这一节说的是什么,进行设问;要“训练语感”,提升语言水平和感知能力,提高鉴赏能力,最终形成自己的语言风格;要以揣摩为目标,“听听别人的话”,看看别人的故事,想想别人的心情,因为听话也是阅读,不过读的是“声音的书”;要精读更要略读,说理的文章只需大概论理地读,叙事叙情的文章最好美读,读出文中词、句彼此之间的关系来,因为好的文艺作品中总含有一种人生见解和社会观察,这对于我们的立身处世都有极大的帮助;读一遍未必够,而且大多是不够的,于是读第二遍第三遍,直到融会贯通。这些汇集了人生经验的读书技巧,于读者来说,是不可多得的技术,只有掌握了这些,我们的知识积蓄才会越多,阅读能力才更强。

只要好奇心不死,便读书不止,这是先生单单为青少年准备的建议,因为青少年有朝气,有判断力,有大步前行的勇气。读书不是一件功利的事情,世界上任何书籍都不可能带给你好运气,但只要坚持读,有技巧地读,我们便会不断积蓄精神财富,在不知不觉中成为最好的自己。